

佛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县政府常务会议决定事项通知

各有关单位:

2025年6月11日,县长江红平在县人民医院中心主楼109会议室主持召开十六届第91次县政府常务会议。会议听取县农业农村局曾锦常关于《2025年省级驻镇帮镇扶村资金安排情况表》(稿)的汇报,并议定:1.原则同意县农业农村局提请的请示。根据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5年省级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的通知》(粤财农〔2025〕37号)精神,由县农业农村局将上级下达我县的2025年省级驻镇帮镇扶村资金1903万元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按需拨付。具体资金分配如下:用于提升脱贫攻坚成果水平方面6个项目60万元,提升镇村公共服务能力方面9个项目960万元,提升乡村产业发展水平方面16个项目454.2万元,提升镇村公共基础设施水平方面7个项目428.8万元。2.统筹用好项目资金,推进乡村全面振兴。县农业农村部门要建立健全资金使用监管长效机制,加强项目库管理,加大信息公开公示力度,强化资金使用监管,提高资金使用效益,确保驻镇帮镇扶村资金投入有保障、管理有办法、使用有成效。同时,县级主管部门要督促责任镇在

依法依规组织项目实施的前提下，加快项目建设进度，加强对项目实施过程的监管、验收等工作，做到每一个项目均有事前、事中、事后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监测，全力推进项目建设落地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，为乡村振兴赋能添彩。

特此通知。请各镇人民政府，县发展改革局、县司法局、县财政局、县审计局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市生态环境局佛冈分局、县水利局、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、县林业局等有关单位按照会议意见办理，抓好相关工作的组织实施。

佛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 年 6 月 16 日